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 关于市委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 巡察反馈意见集中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3年11月1日至12月20日，市委第十一巡察组对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委政法委员会进行了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巡察。2024年1月23日，市委第十一巡察组向石龙区委政法委进行了反馈，石龙区委政法委随即组织开展了集中整改工作，现将近3个月集中整改情况通报如下：

一、全面加强巡察整改工作组织领导

巡察反馈意见实事求是地指出了区委政法委存在的：对党管政法政治定位不够清晰；纪律作风不严不实，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常态化制度化不到位；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等三个方面20余条问题和不足，并针对性地提出了具体整改建议。按照市委巡察组要求，石龙区委政法委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把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先后组织召开书记办公会、民主生活会和全体党员干部会议，认真剖析问题原因，制定《区委政法委巡察整改方案》，成立了以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为组长，副书记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坚持问题导向，明确责任领导、牵头部门、时间节

点、整改措施，扎实推进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工作。

二、整改进展情况和主要成效

对照巡察反馈意见，逐项通报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对党管政法政治定位不够清晰，统筹协调作用发挥不充分。

存在问题：理论学习轻实效。

整改情况：一是健全完善了《政法委机关学习制度》，对中心组理论学习进行了具体规范；二是制定了《2024年政法委中心组和机关年度思想政治学习计划》，增加习总书记法治思想内容；三是以学习强国平台为抓手，落实好线上学习。

存在问题：研究部署不扎实。

整改情况：结合我区政法队伍建设实际，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从严管党治警文件精神，制定了《石龙政法系统2024年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10项重点工作要点》，召开区委政法委全会，多次研究部署推动工作落实。

存在问题：督导落实力度小。

整改情况：派人参加政法各单位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督促各单位抓好巡察整改，落实从严管党治警措施。加强日常督查督办工作，已成立督查督办小组，制定下发了《区委政法委督查督办工作办法》，建立了《督查督办工作通报》

制度，确保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和上级政法部门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

存在问题：政法工作制度执行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完善《区委政法委全体例会制度》，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政法委全体会议，对政法工作、意识形态、政治轮训等重要政法工作定期研究。二是制定完善了《政法委班子成员分包联系政法单位机制》、《石龙区政法系统向党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规定实施办法（试行）》、《石龙区政法系统2024年政治轮训计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存在问题：综治工作力量薄弱。

整改情况：进一步充实综治工作力量，将通过“招才引智”招录人员充实到区综治工作中心。印发了《石龙区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方案》、《石龙区综治中心实体化运行工作机制》，组成多个工作专班，充分整合现有工作力量推进综治工作。

存在问题：规范化建设缓慢。

整改情况：一是督促大数据局拟出建设规划，加快推进区级社会治理信息化指挥中心建设；二是督促推动街道“六位一体”综合治理中心试点建设，目前已确定试点街道1个，初步实现集中办公、集约治理；三是加强“一村三员”队伍建设，健全相关工作机制，目前在《石龙区完善“一社区（村）三员”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的基础上，

区公安局已补充出台了《“一村三员” 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区司法局补充出台了《石龙区人民调解员调解案件补贴试行办法》、《石龙区人民调解工作制度（试行）》、《村（居）法律顾问考核办法》、《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基本行为准则（试行）》等机制。督促司法局扩大法律顾问选聘范围，增聘部分律师充实社区法律顾问团队。近期区司法局又增聘社区法律顾问5人，目前共有村（居）法律顾问10人，社区法律顾问紧缺问题得到初步缓解。

存在问题：落实政法领域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欠缺。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学习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二是制定了《2024年区委政法委宣传暨意识形态工作要点》，对全年政法宣传和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和部署，对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职责进行了明确要求；三是规范意识形态工作。已组织召开了2次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并规范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四是积极推进政法外宣工作，学习落实了《石龙区新闻宣传报道量化考核办法（试行）》，新增1名同志负责新闻宣传工作；五是严格落实“三同步”工作机制，新增1名省级核心网评员，并拟于近期组织开展“三同步”工作模拟演练；六是强化石龙政法“两微一端”作用，每周推送文章信息不低于3篇次，今年以来已累计推送40篇次。

(二)纪律作风不严不实，推动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常态化制度化不到位。

存在问题：执法司法监督效果不佳。

整改情况：制定下发了《石龙区委政法委加强执法监督工作的实施办法》、《2024年执法监督工作要点》，成立了执法监督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执法监督工作台帐。巡察整改以来，组织一轮案件评查，编发检查通报5期。

存在问题：常态化排查整治不力，顽瘴痼疾排查整治前紧后松。

整改情况：制定《石龙区委政法委执法司法顽瘴痼疾常态化排查整治工作机制》，组织开展顽瘴痼疾整治“回头看”专项整治，加强对上级交办案件的督办，对问题集中的单位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督促政法各单位开展干警智能化排查。目前全区政法单位组织自查填报率100%，上级交办12337案件办结率100%。

存在问题：党风廉政建设抓而不紧。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究，今年以来班子会议已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3次；二是加强与纪委监委、巡察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制定了《加强政法系统监督检查工作实施办法》，组织召开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部署会议，推动解决不实“零报告”和应付式填报两大难点问题；三是推动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全面落实从严

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好政法委员会全体会议机制，督促各政法单位负责人落实好从严治党责任。

存在问题：保密制度执行宽松软。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了《政法委机关保密制度》，对机关涉密人员签订了保密责任书，组织机关全体同志开展保密培训一次，开展保密自查一次，明确1名同志专人负责机要保密工作，双人双锁管理涉密文件。

存在问题：公文处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了《政法委公文流转制度》并认真执行，加强人员培训和公文管理，规范公文签批程序，严格公文流转时限，明确各部门公文流转责任人，明确专人负责签收登记，健全收发文台账。

存在问题：考勤制度执行不到位。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了新的《政法委机关考勤制度》并严格执行，会同派驻纪检组对机关考勤纪律执行情况进行随机检查。

存在问题：账目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组织机关财务人员参加了区财政部门举办的学习培训；健全完善了《政法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存在问题：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不严。

整改情况：组织开展了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规定学习，严

格落实项目建设相关管理制度。

存在问题：“三公经费”使用管理不严格。

整改情况：组织开展了“三公经费”使用管理制度的学习，并按照“三公经费”使用管理制度要求，严格管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 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存在问题：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不严格。

整改情况：加强“三重一大”制度学习并严格执行，各类“三重一大”事项均按照制度要求，经班子成员集体研究后执行。

存在问题：组织活动开展不到位。

整改情况：规范开展“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等活动，支部委员结合意识形态、网络安全、党纪学习教育等主题向全体党员讲授党课。

存在问题：人员缺口压力大。

整改情况：1月份新招录“招才引智”的2名同志已到位，一季度已上报本年度人员招录计划，持续增加招录人员，补充人员缺口。

存在问题：干部配备不合理。

整改情况：申报人员招录计划，侧重招录法律专业人才。现有年轻同志入职时间均较短，正在积极培养年轻骨干力量，尽快充实到中层干部队伍中，进一步改善机关中层以上年龄

结构。

存在问题：人员混岗使用。

整改情况：对混岗使用情况进行厘清，组成7个综治中心工作专班，明确专班人员和专班职责，定岗定责。

存在问题：整改主体责任扛得不牢、持续整改不到位。

整改情况：针对存在问题，逐人逐项明确责任，健全机制制度，严格落实，持续整改。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是持续提高巡察整改政治认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对标对表高质量完成巡察整改各项任务，在全区政法系统作出表率。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切实发挥委机关领导协调、督办落实职能作用，统筹做好全区政法系统巡察整改工作，加快完善并扎实推进各项机制制度落到实处，不断强化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

二是扎实推动巡察整改任务落实。以“巡察整改+党纪学习教育+《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贯彻落实督查”为契机，坚持高标准、严要求、重落实，科学统筹，精准施策，稳步推动巡察整改任务落到实处。对正在推进的整改任务，要继续压实整改责任，确保整改实效；对已经完成整改的问题，要适时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发现问题反弹回潮；要坚持

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强弱项、补短板，推动长治长效。要把巡察整改与具体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法治石龙。

三是坚决打造“五个过硬”政法队伍。持续抓好自身队伍建设，彰显“头雁”效应，班子成员带头落实“一岗双责”，扎实推进委机关全面从严治党、意识形态等工作，狠抓作风建设，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完善委机关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推动制度落地见效，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做好选人用人工作，切实做到以制度管事、以制度管人。坚决打造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新时代政法铁军，推动政法工作现代化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石龙实践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向我们反馈。联系电话：0375-2527045；邮政信箱：石龙区人民路西段56号（石龙区委政法委办公室），邮编：467000；电子邮箱：slqzfwbgs@163.com。